口 腔 癌

國泰綜合醫院 耳鼻喉科 口腔顎面外科 護理部編印
著作權人：國泰綜合醫院
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，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

定義

口腔包括上下唇、頰粘膜、上下牙齦、臼齒後三角區、口腔底、硬腭及舌前三分之二，一旦上述區域內的細胞發生不正常的分裂成長，侵犯到周圍正常的組織，謂之「口腔癌」。

病因

- 長期慢性刺激—嚼食檳榔為口腔癌發生的最主要原因。
- 其他如吸菸、喝酒、陽光照射過度（唇癌）、口腔衛生不良、尖銳的蛀牙面或殘根、製作不良或破損的補綴物（如假牙、牙套）慢性刺激及長期營養不良等都是造成口腔癌發生的可能原因。
- 若同時有嚼檳榔、吸菸及飲酒等習慣者，得到口腔癌之危險性更高。

症狀

- 口腔粘膜顏色發生變化
- 口腔粘膜潰瘍超過二週以上仍無法癒合
- 口內或頸部任何部位有不明原因之腫塊
- 口腔附近部位有麻木或疼痛感
- 口腔內反覆發生不明原因的流血

診斷

於耳鼻喉或牙科門診口腔的理學檢查可發現病灶處，於病灶處做病理切片檢查是最重要的診斷方法。（切片不會造成癌症的擴散或惡化）

治療

- 手術切除：為口腔癌最重要的治療方法，醫師會依腫瘤大小、位置、局部侵犯的程度及患者的健康狀況而定。
- 放射治療：簡稱「放療」，通常適用於患者切除手術後之輔助治療。
- 化學治療：手術前或手術後的化學治療可能可以減少或預防部分遠處轉移。於放射治療時併用化學藥物治療，可以增加放射治療之療效。

一般而言，口腔癌的治療可視臨床表現不同而有不同方式的搭配，以增加治療效果。

■ 手術準備事項

- 依手術大小及複雜度，於手術前一至三日安排住院，以便瞭解並適應病房環境及各種術前會診等準備工作。
- 與醫師詳細溝通，充分了解手術方式、過程、併發症及可能置入的管路，如鼻胃管、氣切管、導尿管、引流管等。
- 完成手術及麻醉同意書的填寫。
- 依醫囑暫停服用會導致凝血功能障礙的藥物，如阿斯匹靈等。
- 手術前一晚全身沐浴，特別是手術部位之皮膚須清洗乾淨必要時宜修剪頭髮、鬍鬚，防手術後傷口感染。
- 午夜 12 點開始禁食任何飲食，以免麻醉後若發生嘔吐，導致嘔吐物誤入氣道。
- 盡早學習深呼吸咳嗽、漸進性下床活動，以利手術後恢復。
- 依需要可討論並選擇使用疼痛控制，以降低手術引起之疼痛。

■ 手術後注意事項

依手術範圍、途徑、重建方式等而有所不同，請配合遵循：

- 為減輕傷口疼痛不適，護理人員會依醫囑給予止痛劑。
- 有持續吞嚥動作或紗布等敷料快速溼透時，可能有異常之出血狀況，應立即通知醫護人員協助處理。
- 為保障術後氣道通暢而裝置氣切管時，宜多做蒸氣吸入治療，維持氣道足夠的溼度，以利痰液排出。
- 經鼻胃管進食，須保持管路通暢，並防止滑脫。
- 依醫囑開始進食，若可經口進食，須採少量多餐，可多攝取高蛋白、高維生素之飲食，避免刺激性食物，維持充分之休息與睡眠，以增進體力及促進傷口癒合。
- 每次進食完畢，應立即清潔口腔保持衛生，清潔口腔時可選擇軟毛牙刷或清潔棉棒沾生理食鹽水清洗，並遵照醫囑使用漱口藥水漱口，加強口腔衛生，預防潰瘍發生。
- 依病況及醫囑採漸進性下床活動，病人應先坐於床緣 5~10 分鐘，如無頭暈不適等現象，再由護理人員或家屬協助下床，期間若有不適應，立即通知護理人員。

- 當傷口癒合拆線後，應依醫師指示及早進行口腔及頭頸部運動，如張口運動、頭頸部前屈、後仰、向左、向右等，每日練習 3~4 次，每次 5 分鐘，依病況逐日延長時間。
- 出院後應按時服藥，並依指定時間回診。若有發燒或傷口有任何紅、腫、痛、異常分泌物等現象，應立即回診檢視。
- 合併放射及化學治療患者，出院後若有牙齒方面問題，應尋求口腔外科醫師之協助，切勿輕率拔牙或執行任何口腔外科之手術。

居家照護

- 飲食方面：採均衡飲食，特別是高蛋白、高維生素食物，例如：肉類、蛋奶類及柑橘類之食物。
- 若口腔發炎時，宜採流質或軟質之食物，避免攝取粗糙、刺激性調味品、油炸及硬質或酸性食物。
- 口腔發炎疼痛時，可攝取冰涼之液體，如奶昔、冰淇淋、冰棒等。若疼痛極為不適時，應尋求醫師給予口服止痛劑或止痛漱口水，以緩和不適。
- 對於化學治療和放射治療導致口腔潰瘍，尤其症狀

延遲出現噁心、嘔吐、口腔潰爛，可準備藥物於出院時帶回服用。

- 每日持續頭頸部及張口運動，以避免組織纖維化導致的牙關緊閉及頸部僵硬。如已發生牙關緊閉，可使用壓舌板、湯匙等硬物包妥紗布類，慢慢撐開口腔以保持功能，並儘快尋求相關醫療人員之協助。
- 定期返診接受追蹤檢查，
  - 治療後的第一年內，每月應追蹤檢查一次。
  - 第二年每 2~3 個月追蹤檢查一次。
  - 第三年每 3~4 個月追蹤檢查一次。
  - 第四年以後每半年追蹤檢查一次。

此資料僅供參考，關於病情實際狀況，請與醫師討論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

國泰綜合醫院　(02)27082121 轉 5231-5233

新竹國泰綜合醫院　(03)5278999 轉 8101-8102

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　(02)26482121 轉 2901-2903

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！

國泰綜合醫院關心您！

AG100.246.2020.05 五修

2025.06 審閱